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s Group
ARTS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0)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認購及買賣
TRENTI INDUSTRIA OCCHIALI S.R.L. 的股本**

於2014年6月23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Allied Power與Trenti訂立認購協議。據此，Allied Power同意認購而Trenti亦同意發行認購股本。於2014年6月23日，Allied Power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Allied Power亦同意待認購協議完成後購入待售股本。

認購事項以及購買事項合共稱為該項交易。就該項交易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由於一個或以上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但少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項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認購協議

日期： 2014年6月23日

訂約方： (1) Trenti作為發行人
(2) Allied Power作為認購人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Allied Power擁有Trenti股本之13%權益。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Trenti及Trenti之其他股本持有人均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僅供識別

標的事項： Allied Power認購及Trenti發行認購股本

代價： 總代價為984,615歐元(相當於約10,372,000港元)

認購事項之代價須在認購事項完成後隨即由Allied Power透過電匯方式以現金支付予Trenti。

認購事項之代價乃經由Allied Power與Trenti公平磋商後釐定。

認購事項之代價將由Allied Power以內部資源撥付。

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完成：

- (a) 獲得Trenti之股本持有人批准Trenti之股本由250,000歐元增至305,560歐元(此增加的股本乃專為Allied Power預留)；
- (b) 獲得Trenti之董事會批准向Allied Power配售及發行認購股本，而認購協議亦獲批准；及
- (c) 獲得必須就認購協議而取得之一切所需同意及批准(包括獲得Trenti之任何股本持有人根據Trenti之任何股本持有人協議須作出之任何有關同意)，而根據認購協議擬進行之交易亦獲批准。

完成：

在認購協議之所有條款及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預期認購事項將約於2014年7月完成。待認購事項完成後，Allied Power所持有之Trenti股本金額將會由32,500歐元(相當於Trenti股本其中之13%)增至88,060歐元(相當於Trenti之經擴大股本其中之約28.82%)。

買賣協議

日期： 2014年6月23日

訂約方： (1) Valter Da Rin Pagnetto先生作為賣方
(2) Allied Power作為買方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標的事項： 賣方向Allied Power出售待售股本

代價： 總代價為1,042,708歐元（相當於約10,984,000港元）

購買事項之代價須在購買事項完成後隨即由Allied Power透過電匯方式以現金支付予賣方。

購買事項之代價乃經由Allied Power與賣方公平磋商後釐定。

購買事項之代價將由Allied Power以內部資源撥付。

條件：

購買事項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完成：

- (a) 認購事項完成；
- (b) 獲得Trenti董事會及股本持有人批准購買事項；及
- (c) 獲得必須就買賣協議而取得之一切所需同意及批准（包括獲得Trenti之任何股本持有人根據Trenti之任何股本持有人協議須作出之任何有關同意）。

完成：

在買賣協議之所有條款及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預期購買事項將約於2014年8月完成。待購買事項完成後，Allied Power所持有之Trenti股本金額將會由88,060歐元（相當於Trenti之經擴大股本其中之約28.82%）增至152,780歐元（相當於Trenti之經擴大股本其中之50%）。

股本持有人協議

Allied Power以及管理層股本持有人將會在該項交易完成後訂立一項新的股本持有人協議，以規管Trenti股本持有人之權責。預期股本持有人在簽署股本持有人協議時將會協定(其中包括)：

- (a) Allied Power有權提名及委任其代表作為Trenti之董事，以組成最多不超過Trenti董事總數之一半；
- (b) Trenti作出任何資本投資或銀行借貸或提供之擔保(泛指金額超逾Trenti不時之資產淨值20%者)必須在通過Trenti董事會決議案後方可作出；
- (c) Trenti發行任何新股本或認股權證或委任額外董事加入Trenti之董事會必須由Trenti舉行股東大會追認有關之董事會決議案；
- (d) 管理層股本持有人在未獲得Allied Power之書面同意之前，不會向任何第三方出售彼等所持之Trenti股本；
- (e) 倘若管理層股本持有人有意出售其所持之Trenti股本，則Allied Power就此將有優先選擇權或優先購買權；
- (f) 倘若Allied Power有意出售其所持之Trenti股本，則管理層股本持有人就此將有優先選擇權或優先購買權；及
- (g) 就分派有關2012年12月31日之承前保留溢利(於股本持有人協議之訂立日期，其總額為485,593歐元(相當於約5,115,000港元))而言，必須事先獲得Trenti之全部股本持有人之書面同意。

進行該項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各種光學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該項交易將會進一步鞏固本集團與Trenti之策略性合夥關係。藉著盡量發揮本集團與Trenti的合併設計、產品開發及生產能力，該項交易亦能向原設計製造部門及分銷部門的客戶提供採購「意大利製造」產品的機會。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進行該項交易乃本集團之一般日常業務過程；(ii)該項交易之條款乃一般商業條款；及(iii)該項交易對股東及本集團之利益而言乃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及本集團之整體利益。

TRENTI之資料

Trenti為一間在意大利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製造及買賣眼鏡產品。下表載列Trenti：(a)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之股權架構；及(b)該項交易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股本持有人名稱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 (a)		該項交易完成後 (b)	
	股本金額 歐元	%	股本金額 歐元	%
賣方	174,750	69.90%	110,030	36.01%
Silvana Alvera'女士	5,250	2.10%	5,250	1.72%
Francesca Da Rin Pagnetto女士	25,000	10.00%	25,000	8.18%
Roberto Cabras先生	12,500	5.00%	12,500	4.09%
Allied Power	32,500	13.00%	152,780	50.00%
總計	<u>250,000</u>	<u>100.00%</u>	<u>305,560</u>	<u>100.00%</u>

待該項交易完成後，Trenti將會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根據Trenti分別截至2012年12月31日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賬目（根據意大利會計準則編製），Trenti在該兩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溢利呈列如下：

	截至2012年 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千歐元)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千歐元)
除稅前經審核溢利	1,071	797
除稅後經審核溢利	711	515

上市規則之涵義

就該項交易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由於一個或以上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但少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項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一般事項

本集團主要從事各種光學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Allied Power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llied Power」	指	Allied Power Inc.，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0)，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管理層股本持有人」	指	賣方、Silvana Alvera'女士、Francesca Da Rin Pagnetto女士及Roberto Cabras先生

「購買事項」	指	根據買賣協議買賣待售股本
「買賣協議」	指	賣方及Allied Power訂立日期為2014年6月23日，內容有關買賣待售股本之協議
「待售股本」	指	賣方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所持之Trenti股本中之64,720歐元股本
「股東」	指	本公司不時之股份登記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認購股本
「認購協議」	指	Trenti及Allied Power訂立日期為2014年6月23日，內容有關認購認購股本之協議
「認購股本」	指	Trenti股本中之55,560歐元新發行股本
「該項交易」	指	認購事項及購買事項
「Trenti」	指	Trenti Industria Occhiali S.r.l.，一間於意大利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賣方」	指	Valter Da Rin Pagnetto先生
「歐元」	指	歐元，歐洲聯盟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率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歐元定值之金額乃按10.534港元兌1歐元之兌換率換算為港元，惟僅供說明之用。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海英

香港，2014年6月2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海英先生、吳劍英先生及李偉忠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拋維先生、鍾曉藍先生及林羽龍先生。